

#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 12 次（3）采购项目-服务类（二次）询比采购公告

## 采购编号：BDGZ2025—12（3）-FW（二次）

### 一、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 12 次（3）采购项目-服务类（二次），采购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采购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询比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第 12 次（3）采购项目-服务类（二次）

2.2 采购范围及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明细表。

2.3 服务期限：详见采购明细表

2.4 服务地点：详见采购明细表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如供应商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评审小组将会对供应商进行否决。

#### （一）通用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3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当

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3.4 投标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5 投标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3.6 在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起）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未被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未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供应商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

#### (二) 专用资格要求

12 标段（电力警务室辅助人员服务业务外委）：供应商须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 四、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4.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线上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不收取费用。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01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7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支持及在线客服支持。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投标人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3 供应商报名时需填好报名登记表（见附件二）及附件二至七项，并提供下列资料  
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详见附件三）；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授权书须为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且其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号码并附有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四）；

（3）投标报名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五）；

（4）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5）按对应标段专用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提供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

（7）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的单位和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截图（格式详见通用资格要求查询标准）；

（8）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显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结果截图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格式详见通用资格要求查询标准）；

（9）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六）。

（10）供应商在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起）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未被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未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供应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1）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文件；

注：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在投标报名阶段，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报名只采取网上报名方式，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鲜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压缩后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 重要提醒：

A、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单位取消其响应/成交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成交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B、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C、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供应商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属于电子标，响应文件采用网上递交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5.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 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 年 01 月 21 日—2026 年 01 月 29 日上午 9:00

递交截止时间及解密时间：2026 年 01 月 29 日上午 9:00

#### 七、解密方式及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7.1 电脑环境要求：（1）操作系统：Windows 7 、 10；（2）浏览器：360 极速、谷歌 Chrome、火狐 Firefox、微软 Edge 浏览器；（3）办公软件：Microsoft Office 2007 或 WPS2019 个人版；（4）PDF 软件推荐： Adobe Reader；（5）供应商若需参加项目在线磋商谈判的，须使用 360 极速浏览器。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投标，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否则影响其电子投标。

#### 7.2 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 7.3 远程解密流程：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 7.4 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400-9913-966 支持及在线客服支持，周一至周五，8：30-20：3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响应性文件的，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性文件。

#### 7.5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室（巴彦淖尔）。

#### 7.6 详细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临河区胜利路 18 号蓝宇饭店 7 楼（巴彦淖尔）。

7.7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 八、询比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 九、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采购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十、招标费用：

10.1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活动所需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缴纳，具体执行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款项电汇地址：

账户名称：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骡马市支行

账号：11170101040007437

注：附言请注明招标编号及标段号（可简写）

10.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单位需（在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标段/次

10.4 平台使用费：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缴纳中标/成交金额万分之二的场地服务费，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800 按 800 元收取），凡是没有实际金额的框架招标和资格入围的成交供应商，场所服务费为 800 元/标段/次，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户名：内蒙古瑞普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支行

账号：592040100100218406

联系人：陈明

开票联系电话：13847826007

邮箱：rpzb2023@163.com

（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贾工

联系电话：0478-8202846

办公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开源路

业务监督物资管理部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478-8201117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山河墅 8 号东门南 102 号商铺

联系人：高凤珍、刘彦

电话：13451388984

电子邮件：hcbybm@126.com



高凤珍

## 附件一：采购明细表

标段编号	标段	标段名称	项目单位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控制金额(元)	项目性质	工程项目	服务期	服务地点
ZB2025-346	12	电力警务室辅助人员服务业务外委	安全质量监察部	电力警务室辅助人员服务业务外委	详见技术规范	项	1	710400.00	710400.00	服务	电力警务室辅助人员服务业务外委	2026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
				小计					710400.00				